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64

聯絡人：林芳筠

電 話：04-37061148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653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所報「108學年度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」，業經檢視通過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溪湖高級中等學校108年6月6日溪高教字第10800043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教育部業以108年5月27日臺教授國字第1080059726B號函復貴校略以：「修正後之課程計畫，備查」，貴校既已修正完成，請於貴校網站公告載明前開教育部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書。

正本：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(課程計畫審查中心)、本署高中職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